厦门理工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文件

厦理工聘【2018】2号

厦门理工学院关于聘任陈思思等31同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经学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陈思思等同志取得相应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取得时间为2017年12月20日。

根据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经各单位（部门）研究通过，聘任陈思思等31位同志相应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具体如下（排名不分先后）：

一、教师系列讲师职务（8人）

陈思思、王宝峰、林　彬、葛　睿、黄铭杰、张时鸣、陈小南、李筱君

二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助理研究员职务（1人）

毛　龙

三、实验技术系列实验师职务（9人）

周　薇、李　燕、胡海涛、方　健、黄余婧、郑荔鲤、陈雁鸣、杨　东、彭晓雷

四、社会科学研究（教管）系列助理研究员职务（13人）

陈旗木、徐　昱、何赛枫、王玲英、廖如玲、苏朝荣、朱暮春、王海如、周仁国、白紫君、王婧婧、杨海英、张　婧

以上31位同志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自2017年12月31日起，聘期一年。如聘期内与我校解除劳动合同，则其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终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厦门理工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

2018年3月22日

主题词：职务　聘任　通知

厦门理工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　　2018年3月22日印发